公司代码:688613 公司简称:奥精医疗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产生实质性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具体内容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 科创板	奥精医疗	688613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仇志烨	赵笛弟
电话	010-56330938	010-56330938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庆丰西路 69 号中关村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园 35 号楼 3 层	北京市大兴区庆丰西路 69 号中关村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园 35 号楼 3 层
电子信箱	information@allgensmed.com	information@allgensmed.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21,457,906.97	1,563,883,402.31	-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36,799,019.90	1,434,606,753.54	0.1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4,064,611.26	100,036,945.54	4.03
利润总额	1,407,202.94	5,537,719.72	-7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4,582.86	7,975,343.63	-6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94,176.41	-1,784.0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46,817.30	-4,238,158.2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9	0.56	减少 0.3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66.6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73	15.73	增加 1.00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46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HU ERIC GANG	境外自然人	6.92	9,487,066	0	0	无	0
北京银河九天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6	7,760,001	0	0	无	0
黄晚兰	境内自然人	5.53	7,574,498	0	0	无	0
北京奇伦天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9	7,112,485	0	0	无	0
BioVeda China RMB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3.29	4,513,758	0	0	无	0
CUI HELEN HAN	境外自然人	1.84	2,524,832	0	0	无	0
宁波泽泓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镜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1,582,470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1,300,000	0	0	无	0
林泗华	境内自然人	0.81	1,104,600	0	0	无	0
国投创合(杭州)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创合精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1,002,516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晚兰系 Helen Han Cui(崔菡)的母亲,Eric Gang Hu(胡刚)的岳母,北京银河九天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李打苏 Helen Han Cui(崔菡)、Eric Gang Hu(胡刚)、黄晚兰的一致行动人。 (报告期内,公司原共同实际控制人黄晚兰、Helen Han Cui(崔菡)、Eric Gang Hu(胡刚)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根据公司相关公告,自 2026 年 7 月 25 日起,因原共同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基础丧失且未能达成新的一致行动协议,公司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状态,黄晚兰与 Helen Han Cui(崔菡)、Eric Gang Hu(胡刚)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无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Helen Han Cui(崔菡)、黄晚兰、Eric Gang Hu(胡刚)
变更日期	2026-04-21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推动提升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在合规、科学、有效的原则下,切实维护股东权益,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发布了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2026 年上半年,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现将 2026 年上半年主要进展及成效情况报告如下:

一、深耕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高端生物医用材料及相关医疗器械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通过对材料设计、生产工艺的深度研发,对生产技术和流程组织的持续改进,公司已具备快速高效的规模化生产能力。公司所生产的人工骨修复材料性能稳定、品质优良、知名度高,拥有大量长期的合作伙伴。随着公司在产品研发、工艺优化、成本控制、质量改进方面的持续不断投入,将进一步巩固行业头部企业的地位。公司自成立以来陆续推出了“骼金”“齿贝”“颅瑞”“BonGold”等一系列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产品,以及“奥愈凝”可吸收胶原蛋白止血海绵产品,人工骨系列产品分别应用于骨科、口腔或整形外科、神经外科等领域的核心产品矩阵,针对性解决不同部位骨缺损修复的临床痛点。

为拓展业务边界、强化口腔医疗领域产品布局,公司于 2024 年完成了对德国口腔种植企业 HumanTech Dental 公司的全资收购,扩大了口腔科高值耗材产品矩阵,使口腔种植体成为公司在售产品之一。经过两年多的整合,公司已与德国子公司建立起高效沟通管理机制。报告期内,口腔种植业务已在全国多地开展渠道招商、市场推广等工作,基本建成覆盖全国的经销网络,并进一步优化团队建设和加强中外团队整合。目前,口腔种植业务的团队建设、渠道招商、市场推广和营销工作已取得初步成果,产品已成功进入多家口腔医院,实现了合作协议的签订并实现销售,为未来业绩增长打下良好基础。

2026 年上半年,奥精医疗积极通过行业展会平台展示再生医学与口腔种植领域的技术实力与产品布局。3 月,公司携旗下人工骨修复材料“齿贝”及德国高端种植系统亮相第 31 届华南国际口腔展(广州),展示覆盖种植体植入与骨增量修复的一体化解决方案。4 月,奥精医疗参展第 93 届中国国际医疗器械博览会(CMEF),集中展示面向骨科、神经外科、口腔等领域的仿生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材料体系,与全球参会者探讨再生医学材料在骨缺损修复领域的临床价值。6 月中旬,公司亮相第 30 届中国国际口腔设备材料展览会(Sino-Dental 2026),重点展示“齿贝”全系列产品及牙种植体系统,进一步完善了“骨再生材料 + 种植系统”的口腔领域综合产品布局。通过这一系列展会,奥精医疗持续深化与临床专家及行业伙伴的交流合作,加速推进国际化战略布局。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0,406.46 万元,同比增长 4.03%;研发投入 1,741.38 万元,同比增长 10.70%,较上年同期增加 168.30 万元,公司坚持以自主研发创新为驱动,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全面提升综合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实施技术领先战略,不断提升技术实力,深耕既有仿生人工骨修复材料产品线,在注册证范围内深挖产品潜力,根据市场临床需求不断丰富产品规格型号,扩大市场销售。同时不断探索人工骨产品新的临床应用场景和使用方法,积极开拓新的业务领域,服务更多病患。

二、科技创新赋能,提高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专注于高端生物医用材料及相关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公司于 2011 年率先研发出成分和结构与人体天然骨组织高度相似的矿化胶原仿生骨修复材料,并完成了技术产业化和临床转化的工作。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逐渐建立起以胶原蛋白及其复合材料为主要原料的研发体系,以再生医学理念和技术手段为依托的产品设计开发,广泛应用于不同科室手术的产业链布局,并已构筑覆盖全国医院的营销网络,并逐渐向海外延伸。

2026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推进注册项目,公司的人工骨系列产品 OssaNova?获得泰国注册证(注册证编号:69-2-1-2-0002547),截至目前,公司矿化胶原人工骨产品 BonGold、OssaNova、SkuHeal 已先后获批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越南、泰国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是公司海外业务拓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将对公司产品在海外的销售起到推动和促进作用。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已在澳门协和医院、澳门镜湖医院及东南亚地区的顺化中央医院(Hue Central Hospital)、大水镯医院(Cho Ray Hospital)、川亚综合医院(Xuyen A General Hospital)等标杆医院开展试用,整体反馈良好。临床试用反馈积极,经销商签约、公立医院投标及中标工作有序推进,为下半年及后续销售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已完成的研发项目中,可吸收胶原蛋白止血海绵在 2025 年 6 月取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京药监械生产许 20250031 号)的基础上,新增相关生产地址,胶原蛋白海绵产品向下游企业供应的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有望成为新的业务增长点。其他在研项目包括胶原蛋白贴敷料、口腔引导组织再生膜、面团状仿生骨修复材料、骨水泥改性用人工骨粉、神经管鞘等一系列高端再生医学材料产品,这些项目均按计划稳步推进中。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发明专利授权 1 项,新申请发明专利 2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发明专利 79 项,实用新型专利 48 项。公司基于 ISO 56005 国际标准在运营中不断将创新过程与知识产权保护融合管理,持续提升创新能力和知识产权管理能力。

公司持续与国内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和临床机构合作进行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2026 年 1 月,中华医学会发布关于 2025 年中华医学科技奖奖励的决定,对年度在医学科学研究与技术转化领域作出突出贡献的成果予以表彰,公司深度参与的“可塑性骨填充材料的创新关键技术建立及推广应用”项目荣获 2025 年中华医学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可塑性人工骨填充材料具有良好的临床应用效果和显著的社会效益。2026 年 4 月,陕西省科学技术厅公示了陕西省科学技术奖通过专业会议评审通用项目,奥精医疗联合空军军医大学第三附属医院申报的“生物矿化精准调控关键技术体系创新及其在口颌缺损修复中的应用”项目通过 2025 年度陕西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评审,该项目基于奥精的体外仿生矿化核心技术,进一步揭示生物矿化机制,将构建骨、牙仿生修复新模式。报告期内,由奥精医疗和清华大学联合编著的《矿化胶原骨修复材料》,由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该书入选“十四五”国家重点出版物专项规划。

公司作为牵头单位承担的“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个性化具有引导骨再生功能的颅骨仿生复合修复材料研发”按任务书要求积极推进,2026 年 1 月,中国生物技术发展中心正式通过了该项目的中期检验。

三、坚持规范运作,强化公司治理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会议,2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治理能力。

为严格落实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交易所自律规则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要求,持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健全内控风险体系、提升合规风险范围作质效,报告期内,内部审计部门立足监督、评价、赋能、整改核心职能,聚焦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键领域、重点环节开展常态化、精准化内部审计工作,有效防范化解经营合规风险,助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为督促“关键少数”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公司积极组织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上交所、浦江大讲堂、地方证监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培训,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强化合规意识,提升风险意识和自律意识,持续推动公司规范运作。

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严格按照《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法规要求,切实承担信息披露责任。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及指定媒体,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原则,发布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关键信息。对于可能对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决策产生实质影响的事项,公司亦做到主动、及时披露。在信息披露前,公司严格执行保密制度,保障全体股东享有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2026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利用线上线下多种平台和渠道与投资者互动。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公司召开了科创板企业成果转化与民生赋能之 2025 年度医疗器械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表现及发展战略等核心议题与投资者进行了直接交流。同时,公司持续通过公司公告、公众号发布年报一图读懂、股东会、现场调研、官网投资者关系邮箱、专用电话及“上证 e 互动平台”等途径,保持与投资者的紧密联系。报告期内,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管理水平,公司主动披露了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五、其他事宜

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各项主要举措均在顺利实施中,公司将持续评估、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回馈投资者的信任。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613 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公告编号:2026-045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含本数)
- 补流期限:自 2026 年 8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起不超过 12 个月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54,766.67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0,081.69 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5 月 17 日
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日期及金额	2026年 8 月 27 日归还 2,999.95 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6,787.72 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
奥精健康科技产业园建设项目	21,574.25	16,804.59	77.89%
矿化胶原 / 聚酯人工骨及胶原蛋白海绵研发项目	4,585.50	4,593.77	100.18%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7,000.00	7,152.22	102.17%
补充营运资金	10,496.19	13,496.14	128.58%
引导骨再生骨修复膜 / 面团状仿生骨修复材料 / 骨水泥改性用人工骨粉	4,705.75	2,776.15	58.99%
针对美国市场的脊柱用、颅骨用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材料	1,720.00	87.92	5.11%
合计	50,081.69	44,910.77	—

注: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造成的尾差。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人民币 29,999,464.82 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9,999,464.82 元全部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2026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及《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将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施,不涉及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股票及其衍生产品、可转债等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五、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六、专项意见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该事项无须经公司股东会审议,已经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613 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公告编号:2026-043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申报医疗器械注册获得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奥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医疗器械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信息,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医疗器械的基本信息

产品名称:肩袖修复材料

申请事项:境内医疗器械注册申请

临床用途:与运动医学类产品配合使用,用于辅助无实质性缺损的肩袖损伤的修复。

申请人:北京奥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类别:第三类医疗器械

二、医疗器械相关情况

肩袖撕裂作为常见的肌腱损伤疾病主要表现为肩关节疼痛、僵硬和活动受限。肩袖损伤在肩关节疾病中的发病率日趋升高,且与年龄具有正相关性。依据肩袖损伤撕裂范围可分为小型肩袖撕裂(<1cm)、中型肩袖撕裂(<3cm)、大型肩袖撕裂(3~5cm)和巨大肩袖撕裂(>5cm 或者累及≥2 条肌腱的撕裂)。目前对于小、中型肩袖撕裂通常可以在肩关节镜下直接缝合,大型及以上撕裂(通常指撕裂长度>3cm)由于血供差、肌腱退变严重、修复后张力高等原因,使用肩关节镜下直接缝合的方式进行治疗,再撕裂风险较高。肩袖修复材料能够为细胞浸润、生长和组织再生提供模拟的细胞外基质环境,促进修复部位血管长入和营养物质的输送,为肌腱愈合创造有利的生物学环境,同时减少修复部位的受力从而促进组织愈合,是进行无张力或微张力肩袖缝合的理想选择。目前,生物补片治疗肩袖损伤被认为是最有前景的治疗手段。

本产品肩袖修复材料,按照《医疗器械分类规则》和《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相关规定,本产品属于“13-02 运动损伤软组织修复重建及置换植入物”,分类编码为:13-02-01,按照 III 类医疗器械管理类别管理。本次申报产品采用现有治疗方法,作为肩袖损伤临床治疗中的增强材料,与运动医学类产品配合使用,覆盖在受损后的肌腱表面,通过增加肌腱厚度和提供生物学诱导,降低再撕裂率,提高愈合质量。该产品获批上市后,将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该产品由于目前尚处于受理阶段,尚需技术评审机构对其进行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的评审工作,在技术评审结束后进行行政审批及证书制作,对公司现有业务和经营业绩预计不会产生确定性影响;因产品注册上市、未来产品生产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无法预测该项目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公司将根据该产品的注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613 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公告编号:2026-044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219 号《关于同意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批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333.333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6.4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7,666,677.62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0,816,913.05 元。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到账。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首次发行《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B11115 号)。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5 月 17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4,766.67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4,684.98
二、募集资金净额	50,081.6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1,304.81
本年度使用金额	1,061.87
暂时补流金额	2,544.09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84
其他 - 上年度已结项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52.38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666.04
其他 - 本年度归还临时补流款	
其他 - 未置换的部分发行费用	5.00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787.7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各个募集资金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 / 四方监管协议》,相关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上述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见下表: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5 月 17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110905742010709	1,278.41	使用中
募集资金专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泉路支行	10246000000948422	3.68	使用中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321070100100447696	530.62	使用中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2303169933	962.51	使用中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110905742010206	0.23	使用中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321070100100447574	1,149.82	使用中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110905742010006	1,634.02	使用中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2303169911	782.84	使用中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110905742010908	445.40	使用中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110905742010000	0.19	使用中
合计			6,787.7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募集资金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684.98 万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了发行费用人民币 265.13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6,672.98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B11258 号)。2021 年 6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6,672.98 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265.13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2,999.95 万元。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5 月 17 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不超过 3000.00 万元	2025年 12 月 19 日	不超过 12 个月	2025年 8 月 29 日	2026年 8 月 27 日	2,999.95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9,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进行现金管理活动。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 5 月 17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06.8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910.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425.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8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奥精健康科技产业园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8,000.00	21,574.25	21,574.25	59.62	16,804.59	-4,769.66	77.89	2027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矿化胶原 / 聚酯人工骨及胶原蛋白海绵研发项目	研发	否	4,585.50	4,585.50	4,585.50	-	4,593.77	8.27	100.1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7,000.00	7,000.00	7,000.00	89.05	7,152.22	152.22	102.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运营管理	否	10,496.19	10,496.19	10,496.19	2,544.09	13,496.14	2,999.95	128.5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引导骨再生骨修复膜 / 面团状仿生骨修复材料 / 骨水泥改性用人工骨粉	研发	否	-	4,705.75	4,705.75	866.39	2,776.15	-1,929.60	58.99	2028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针对美国市场的脊柱用、颅骨用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材料	研发	否	-	1,720.00	1,720.00	46.81	87.92	-1,632.08	5.11	2028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0,081.69	50,081.69	50,081.69	3,606.37	44,910.77	-5,170.9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体现项目)	募投项目“奥精健康科技产业园建设项目”的工程建设、配套工程设施建设等事项已基本完工,然而,由于募投项目的子项目“神经管鞘”等相关产